



# 聯友的士同業聯會有限公司

UNITED FRIENDSHIP TAXI OWNERS & DRIVERS ASSN LTD.

九龍馬頭圍道三二二號A美樂大廈三樓A座  
Flat A, 2/F., Mai Lok Bldg., 322-A, Ma Tau Wai Road, Kowloon.  
寫字樓: 2711 0237 電召中心: 2760 0477 傳真機: 2715 1555

尊貴立法會議員：

本人現代表聯友的士同業聯會三千多會員就政府向立法會會議席上動議兩項議案（衝紅燈由三分增加至五分、罰款由\$450 增加至\$600 元）表達意見。去年北角小巴衝紅燈，而引致嚴重交通意外，導致兩死多人受傷。這單一事件，引起社會人士關注。政府在壓力下急急要作出修例。本會一貫以來支持政府推行交通安全運動，呼籲會員司機遵守交通燈號、安全駕駛，並贊成對極少數不依燈號違法者作出嚴厲處罰，但對守法者則應公平合理。

最近本人兩次到深圳交警局考察，深圳市目前交通燈設施非常完善，可作為香港借鑑：

- (1) 深圳全市共有 599 個路口，裝設 816 個自動攝影機，98%檢控靠先進攝影進行。
- (2) 04 年 5 月全國頒佈新交通管理法則，取消過黃燈罰則。
- (3) 全市交通燈改用懸掛式，令駕駛者能清晰地察看交通燈號。
- (4) 交通燈綠燈最後三秒閃動六次作為警示，使駕駛者預知燈號將會轉黃，而使駕駛者可安全停車。

去年深圳市車輛總達 90 萬輛，而整體交通意外並無增加，故此這些措施香港可以作為參考。我覺得政府應該，除聽取市民意見外，亦要重視職業司機的意見，不能一意孤行。最後本會重申，先要做好交通燈設施後，視效果如何才推出新法例比較適當。多謝。

聯友的士同業聯會  
主席 歐陽根 謹上  
二〇〇五年六月十三日